

消费税法公开征求意见 为正式立法做准备 总体税负与烟酒税率未变

2019-12-04 07:40:00 来源：上海证券报 作者：李苑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日前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法（征求意见稿）》（下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保持了现行税制框架和税负水平总体不变，烟、酒消费税税率未变。

按照现行政策，《征求意见稿》对外购应税消费品的十项抵扣政策进行明确，涉及卷烟、鞭炮焰火、高尔夫球及球具、木制一次性筷子、实木地板、成品油、啤酒、葡萄酒、高档化妆品等，对于抵扣凭证管理也进行了规定。

据《征求意见稿》税目税率表，白酒在生产（进口）环节征税，税率为20%加0.5元/500克（或者500毫升）；金银首饰、铂金首饰和钻石及钻石饰品在零售环节按5%征税；乘用车按照气缸容量，按1%至40%不等的税率征收。

针对纳税人出口应税消费品，《征求意见稿》明确可免征消费税。国务院可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规定免征或减征消费税，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案。此外，个人携带或者邮寄进境的应税消费品的消费税计征办法由国务院制定。

消费税是针对特别消费品缴税，意图是抑制这类产品消费，并筹集财政收入。从现在消费税15个税目来看，缴税的产品主要是影响人类健康及生态环境的产品、奢侈品、不可再生资源、高污染高能耗产品等。

今年10月，国务院印发《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后调整中央与地方收入划分改革推进方案》，要求后移消费税征收环节并稳步下划地方。

中国财政预算绩效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张依群对上证报记者表示，《征求意见稿》除准备以立法形式出台外，税率没有发生变化，不会对消费税税负造成太大影响。当前消费税改革重点主要集中在征税环节后移和税制框架设计、运行平稳上，并在立法的同时授予国务院对税率和税收分配的调整权，为未来消费税改革创造空间。

“消费税现在作为中央税，未来将调整为中央与地方共享税，这有助于增加地方税收收入，对因减税降费政策对地方税收减少造成的压力具有明显缓解作用。未来消费税改革重点集中在征收范围调整和地区间分配两个方面，这些调整对于消费税改革深化和顺利实施将起到关键作用。”张依群认为。

上海证券报

7X24小时推送, 聚焦资本市场

专业 · 深度 · 权威



上海证券报APP



上海证券报微信公众号

已有 0 位网友发表评论

输入内容, 请文明发言